附件2

巴川府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2年12月30日，重庆市巴南区水利局组织召开了《巴川府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保方案》）专家评审会（视频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重庆晟沣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重庆润源鑫水土保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以刘德忠为组长、张志兰、刘世尧为成员的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水保方案（送审稿）》，与会人员会上认真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对方案进行了深入的讨论。专家对《水保方案（送审稿）》进行了质量评分，质量评定等级合格。报告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形成了《水保方案（报批稿）》。专家组对《水保方案》报批稿复核后，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方案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相关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4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2.98hm2。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4％，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5%。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巴川府项目位于重庆市巴南区鱼洞街道。总用地面积2.98hm2，其中永久占地约2.67hm2，为项目征地红线范围；临时占地约0.31hm2，为施工营地、临时材料堆放区、临时扰动占地。本项目总建筑面积3320.41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9966.25m2，地下建筑面积13354.16m2。绿地面积为0.80hm2，永久占地绿地率为30.00%。本项目由11栋住宅、一层地下车库及其配套设施组成。项目建设总工期33个月，建设时间为2021年10月~2024年6月。项目总投资45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5000万元。项目挖方总量5.40万m3，总填方8.80万m3，借方3.40万m3，借方来自重庆南城巴川学校二期项目的余方。

（二）同意工程占地及土石方平衡分析。

（三）项目区地形、地貌、地质、气象、水文、土壤、植被等情况阐述较为清楚。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同意主体工程选址的水土保持评价结论。

（二）同意建设方案与布局的评价结论。

（三）同意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界定成果。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调查/预测

（一）同意对项目区水土流失现状及影响分析。

（二）项目建设过程中扰动地表面积为2.98hm2，损毁植被面积0.08hm2。

（三）同意水土流失量预测方法及成果。工程建设可能造成土壤流失量283t，新增土壤流失量189t。

（四）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结论和指导性意见。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同意将项目区划分为项目建设防治区、施工临时设施防治区共2个水土流失防治一级分区。

（二）同意由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和方案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三）同意各防治区防治措施布局、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典型设计。

（1）项目建设防治区

施工过程中，主体在东侧施工主出入口处设置了两座车辆冲洗站；在东侧临时材料堆放区设置了防雨布进行遮盖；方案对地块西侧裸露面新增防雨布进行遮盖，在西侧新增一条临时排水沟，出口处设置临时沉砂池，排水经沉砂池沉淀后接入区内已有临时管涵后排入东侧市政管。施工末期，主体在场内布置了永久室外雨水排水管，室外雨水排水管主要设置六条，沿地块内道路及建筑物的周边布设，在地块设置一个雨水排出口，接入地块东侧市政管网内；方案新增对地块管沟开挖时的临时堆土采用防雨布临时覆盖；主体对建筑物周边地面采用透水材料进行铺设；主体对绿化区域采取种植乔灌草的方式进行景观绿化。

（2）施工临时设施防治区

施工过程中，在临时材料堆放区设置了防雨布进行遮盖。施工末期，方案新增对施工临时设施区可绿化区域采用撒播草籽的方式进行植被恢复。

（四）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

六、水土保持监测

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案。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及定额选择基本合理，编制深度基本满足规范要求。

（二）经审核，水土保持方案静态总投资259.07万元，其中方案新增投资24.61万元，主体已列投资234.46万元。在方案新增投资中：植物措施投资0.04万元，监测措施投资8.65万元，施工临时措施投资3.89万元，独立费用6.70万元，基本预备费1.16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4.16724万元。主体已列投资中：工程措施40.71万元，植物措施192.00万元，施工临时措施1.75万元。

（三）效益分析方法基本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方案中提出的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施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保障措施和要求基本可行。

九、评审结论

本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规定及相关要求，报告格式规范、内容完整，技术方案基本可行。同意该方案报告通过评审。



专家组长：

 2023年 1月9 日